

霹靂啪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適合專業及其他富經驗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霹靂啪喇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則而提供有關霹靂啪喇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七日。

摘要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三萬六千)港元。

本期間之股東應佔經營業務虧損為(四百三十萬七千)港元。

霹靂啪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業績

霹靂啪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及其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有關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聘任」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省覽：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二零零二年 港元	二零零一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二零零一年 港元
營業額	4	27,686	-	35,569	-
其他收益	4	74,197	45,016	136,548	45,016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237,153)	(408,908)	(2,259,600)	(822,115)
折舊		(69,830)	(42,527)	(153,896)	(77,862)
遊戲內容之特許權		(145,227)	-	(146,015)	-
研究及開發成本		(51,035)	(1,367,460)	(110,035)	(1,564,813)
市場推廣		(127,533)	(33,800)	(135,881)	(33,800)
其他營運開支		(987,694)	(597,269)	(1,673,478)	(1,453,286)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5	(2,516,589)	(2,404,948)	(4,306,788)	(3,906,860)
稅項	6	-	-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516,589)	(2,404,948)	(4,306,788)	(3,906,860)
少數股東權益		-	-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u>(2,516,589)</u>	<u>(2,404,948)</u>	<u>(4,306,788)</u>	<u>(3,906,860)</u>
股息	7	-	-	-	-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8	<u>0.57</u>	<u>0.66</u>	<u>0.98</u>	<u>1.07</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 年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審核)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	796,602	903,464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10	18,608	100,9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46,298	2,372,293
已抵押存款	11	5,170,034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	9,028,226	20,202,468
		<u>16,163,166</u>	<u>22,675,727</u>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119,197	3,431,832
		<u>15,043,969</u>	<u>19,243,895</u>
流動資產淨額			
		15,043,969	19,243,8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840,571	20,147,359
少數股東權益		148	148
		<u>15,840,423</u>	<u>20,147,21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200,000	2,200,000
儲備		13,640,423	17,947,211
		<u>15,840,423</u>	<u>20,147,211</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附註12)	股份溢價# 港元	累積儲備 港元	總數 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1,817,900	8,182,100	(5,890,762)	4,109,238
發行附屬公司股票	-	5,000,000	-	5,000,000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之虧損	-	-	(3,906,860)	(3,906,860)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u>1,817,900</u>	<u>13,182,100</u>	<u>(9,797,622)</u>	<u>5,202,378</u>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200,000	33,527,560	(15,580,349)	20,147,211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之虧損	-	-	(4,306,788)	(4,306,788)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2,200,000</u>	<u>33,527,560</u>	<u>(19,887,137)</u>	<u>15,840,423</u>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戶口包括股本面值和根據以上附註(2)所列出為集團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發行及交換的高於本公司股本面值之股份溢價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4,306,788)	(3,906,860)
調整：		
利息收入	(136,548)	(45,016)
折舊	153,896	77,862
流動資金改變前經營業務虧損	(4,289,440)	(3,874,014)
減少應收賬款	82,358	-
減少/(增加)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5,995	(304,141)
減少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312,635)	(62,827)
營運現金使用	(6,093,722)	(4,240,982)
已收利息	136,548	45,016
稅項	-	-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5,957,174)	(4,195,966)
投資活動		
添置固定資產	(47,034)	(46,501)
給相關公司的預支	-	(2,55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47,034)	(49,051)
融資活動		
發行附屬公司股票	-	5,000,00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	5,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增加/(減少)	(6,004,208)	754,98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202,468	2,649,78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198,260	3,404,76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028,226	3,404,764
所收購原屆滿期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已抵押給銀行作為向集團提供透支借貸	5,170,034	-
	14,198,260	3,404,7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是Romson Limited，一間在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董事決定把於香港註冊保羅有限公司，成為最終控有本公司股權的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於香港提供互聯網遊戲平台牌照及自選遊戲服務。

2 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集團重組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重組(「集團重組」)以合理化其架構。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有九月二十四日成為目前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的詳情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之本公司招股書(「招股書」)內。

呈列及綜合基準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7條「集團重組之會計準則」使用合併法將集團重組列賬。

在此基礎上，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已包括於集團所有公司之業績並假設此等公司已於該等公司於該等時段或自其各自成立日期起(以較早日期為準)已經存在。

本集團屬下各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時撇銷。

3 重要會計政策

新修訂會計準則的採用

編製此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除本集團已採用新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並發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的會計期間外，與編製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相同。前期比較數字已於重新列賬，以符合本期財務報表的編列方式。

採用新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其財務報表主要影響，總結如下：

會計準則第1條(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描述財務報表呈報的基礎，以及為其架構及內容的最低要求建立守則。由於會計準則第1條修改，股本變動表包括在第4頁，代替了已確認損益報表，已被原先呈報。

會計準則第15條(經修訂)「現金流量表」提供企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過去的改變之資料，並描述透過現金流量表將在營運、投資及融資期間之活動的現金流量進行分類。根據會計準則第15條(經修訂)，已刊登於第5頁的現金流量表格式已被修訂。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及會計準則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4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乃指本期內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所售服務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營業額和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收入來自顧客) - 自選遊戲服務收入	27,686	-	35,569	-
利息收入	74,197	45,016	136,548	45,016
總收益	<u>101,883</u>	<u>45,016</u>	<u>172,117</u>	<u>45,016</u>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主要業務只於香港提供自選遊戲服務，故並未深入編制按業務環節及按地區市場對經營業務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三個月止及六個月止的分析及六月三十日資產與負債於六月三十日的分析。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的成本開支以及資產與負債不能按業務環節及按地區市場分配，故此並未深入編制按業務環節及按地區市場對經營業績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三個月止及六個月止及以資產與負債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析。



5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除稅前經營業務之虧損是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目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服務之成本	531,271	189,466	871,277	455,080
利息收入	(74,197)	(45,016)	(136,548)	(45,016)
	<u>531,271</u>	<u>189,466</u>	<u>(136,548)</u>	<u>(45,016)</u>

6 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內集團沒有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沒有香港利得稅之撥備(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無)。

7 股息

公司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在該等期間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分別2,516,589及4,306,788港元（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2,404,948港元：3,906,806港元）及期間內視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440,000,000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366,666,000股）。用於計算前期每股虧損的加權平均數股份包括已被視為在配售新股前已發行之公司股本366,666,000股，其詳細情況載於招股書內。用於計算每股虧損的加權平均數股份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把作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公司上市的73,334,000股包括在內。

因為未發行的認股證有抵銷本期間攤薄每股虧損的作用，因此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沒有呈報每股攤薄之虧損。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未計算乃由於在該等期間並無任何攤薄事件存在。

9 固定資產

	物業裝修 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港元	電腦器材 港元	合共 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52,030	280,903	699,467	1,132,400
添置	-	11,134	35,900	47,034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2,030	292,037	735,367	1,179,43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5,836	75,661	137,439	228,936
期內撥備	53,844	28,716	71,336	153,896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9,680	104,377	208,775	382,83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2,350	187,660	526,592	796,602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136,194	205,242	562,028	903,464

10 應收賬款

除遊戲機平台牌照收入，其他付款期限已於相關合同註明，自選遊戲服務收入在30至60日內應付。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審核)
30至60日	18,608	966
超過60日	-	100,000
	18,608	100,966



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和已抵押存款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審核)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85	20,202,468
定期存款	14,172,375	-
	<u>14,198,260</u>	<u>20,202,468</u>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作為銀行向本集團 提供透支借貸	(5,170,034)	-
	<u>9,028,226</u>	<u>20,202,468</u>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已抵押定期存款為HK\$5,170,034（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銀行向本集團提供透支借貸。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或於六個月期內本集團未曾使用透支。

12 股本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價值 港元
		每股0.01港元 之普通股	每股0.005港元 之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	(i)	39,000,000	-	390,000
增加法定股本	(ii)	461,000,000	-	4,610,000
股份面值由每股0.01港元改為 每股0.005港元	(v)	(500,000,000)	1,000,000,000	-
		<hr/>	<hr/>	<hr/>
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	1,000,000,000	5,000,000
		<hr/>	<hr/>	<hr/>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	(i)	1	-	-
於收購e-gameasia.com Limited				
-發行代價股份	(iii)	181,789,999	-	1,817,900
-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為繳足	(iii)	-	-	-
		<hr/>	<hr/>	<hr/>
公司發行股本日期： 2000年12月31日		181,790,000	0	1,817,900
已發行及繳足	(iv)	1,543,000	0	15,430
股份面值由每股0.01港元改為 每股0.005港元	(v)	(183,333,000)	366,666,000	-
以配售方式發售新股	(vi)	-	73,334,000	366,670
		<hr/>	<hr/>	<hr/>
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	440,000,000	2,200,000
		<hr/>	<hr/>	<hr/>

12 股本(續)

股本(續)

以下是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五日(“公司成立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法定及發行股本之改動：

- (i)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五日，本公司已授權股本是390,000.00港元，以0.01港元一股分為39,000,000股。其中尚未付款之一股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二日分配及發行。
- (ii)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九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會議記錄，公司授權之股本由39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港元，透過額外增加461,000,000股而成，每股0.01港元。
- (ii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之董事會議記錄，公司發行共181,789,999股，每股0.01港元並已全付。在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二日發行之一股未付款之股票亦已付款。這是用來收購e-gameasia.com Limited(“e-gameasia”)所發行股本之代價。e-gameasia之價值是根據當時其資產淨值計算，以超過本公司之股票面值作交換，總共有4,953,503港元進帳，本公司之股價溢價。
- (iv)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以11,000港元及20,000港元的代價分別配售1,100,000及443,000普通股給予獨立第三者及公司董事。
- (v)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會議記錄，所有公司之法定及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分拆為兩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 (vi)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發行73,334,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股票，以每股0.30港元公開配售，未扣除開支5,962,540港元，集資22,000,200港元。

12 股本(續)

購股權

- (i)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司會議記錄通過招股前購股權計劃。這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去確認本集團某些董事及僱員對集團增長貢獻。

已發給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親屬的任何購股權，如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公司在那一段期間發出的股票的0.01% 或總額超過5,000,000港元，需要事先得到股東在會員大會通過批准有關項目。除此之外，如公司會在任何12個月期間向任何一人發出超過公司已發出的股票0.01%，需要事先得到股東在會員大會通過批准。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推出上市前購股權給5位執行董事及2位非執行董事認購共44,000,000股，認購價為每股0.24港元，共佔上市後所發行股本10%。本集團在創業板上市後再沒有其他購股權推出。該批購股權首50%可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起計十二個月後行使，餘者50%則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起計二十四個月後才能行使，在每個情況下，購股權之年期均不超過十年。每位認購者繳付1.00港元總數給本公司作接受認購權之代價。

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招股前購股權之有效年期為十年。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並沒有招股權被行使。隨著董事李樹恩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離任，其所持有之10,560,000購股權被撤銷乃按照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條款。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33,440,000股購股權(招股前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現行公司資本結構，全面行使招購股權導致發行額外33,4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從而未扣除支出前集資8,025,600港元。

12 股本(續)

購股權(續)

- (ii)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司透過另外一份書面會議記錄通過另一購股權(招股後購股權)。這個招股後購股權之目的是容許本集團給與購股權給某些對集團有貢獻人士作鼓勵及回報。本公司董事局有權給與公司或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或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這個招股後購股權及其他購股權下發行之股票不能超過本公司所有股票30%。認購者需繳付1港元給本公司作接受認購權之代價。招股後購股權之股票認購價由董事局全權決定，但無論如何不可少於以下情況：(i)在購買當日必須是香港聯合交易所之工作日之結算股價；及(ii)以購買日之前之香港聯合交易所之五個工作日之平均結算價計。

已發給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親屬的任何購股權，如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公司在該一段期間發出的股票的0.1%或總額超過5,000,000港元，需要事先得到股東在會員大會通過批准。

除此之外，如公司會在任何12個月期間向任何一人發出超過公司已發出的股票1%，需要事先得到股東在會員大會通過批准。

有關購股權可於任何時間，不少於三年期間，在通知董事會後便可以行使，但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超過十年。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招股後購股權之有效期為十年。

直到批核中期財務報表時，公司並沒有在招股後購股權下發出任何購股權。

13 關連人士的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已繳付的顧問費	(i)	-	-	-	50,000
已繳付的發展費	(ii)	51,035	1,367,460	110,035	1,564,813
收購未上市短期投資的代價	(iii)	-	-	-	1,505,000
自選遊戲服務平台收入	(iv)	-	-	9,738	-
		=====	=====	=====	=====

附註：

- (i) 顧問費已繳付給一所譚比利（公司實益股東）為合夥人的律師事務所。董事認為該律師事務所的顧問費與其他沒有關連的律師事務所收費相若。
- (ii) 發展費已繳付給Delirium Cyber Touch (H.K.) Limited，是集團少數股東Delirious Ventures Inc. 旗下的附屬公司。
- (iii) 於二零二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Faxon Limited及其街機電子遊戲中心生意於兩間關連公司，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亦是該本公司的董事，總代價為1,505,000港元。

董事認為有關已繳付及已收回的代價為是項投資分別在收購和出售當日的合理價值。

13 關連人士的交易(續)

- (iv)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六日與兩間關連公司(「街機電子遊戲中心」)訂立兩份協議，其中一名董事亦同時是該公司董事，該兩家公司均從事經營街機電子遊戲機中心。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該兩間街機電子遊戲中心提供兩部個人電腦組件街機自選遊戲機及相關技術支援及維修服務(「該等服務」)，為期十二個月。就該等服務之代價而言，每間街機電子遊戲中心同意與本集團平分本集團所提供個人電腦組件街機自選遊戲機之溢利。董事認為該分享盈利是與沒有關連的街機電子遊戲中心收取相似費用。

14 承擔

集團把集團所持有的寫字樓物業以營運租約安排租出為期2年。

根據多份不可註銷經營租賃協議的未來最低租約款項於資產負債表當日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一年內	74,808	299,232

15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結算日後，即向獨立第三者簽訂多項協定、合同以及備忘錄用以推廣本集團業務中的自選遊戲服務(「潛在協定」)。截至中期財務報告批核日，尚有部份有關潛在協定及/或尚未總結，因此並未包含其中。本集團正與有關第三者商議與實施自選遊戲服務有關之細節，因此，本集團將會或不會履行所有潛在協定。基於最新資訊，倘若本集團履行所有潛在協定，董事估計本集團的總投資額約500,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發展互聯網遊戲平台授權租用服務和街機自選遊戲（「GOD」）平台，期內我們專注於三方面的拓展範圍，包括搜羅更多新遊戲，租賃個人電腦自選遊戲平台服務和地域拓展。本集團欣然公佈在上述範疇均取得一定進展。

期內，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未經審核由去年同期的三百零九萬六千八百六十港元上升至四百三十萬六千七百八十八港元。虧損擴大主要原因是包括遊戲內容之特許權和董事袍金在內的薪金支出上升，公司員工人數亦由十人增加至十九人。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保持一個高效率、精簡的架構。

本集團繼續豐富遊戲庫的內容，務求迎合潮流和用戶口味。有見及此，本集團除了向長期合作伙伴嘉富康亞洲有限公司發掘更多街機遊戲放置在街機自選遊戲平台外，我們也積極開拓在個人電腦遊戲自選平台和多人在線平台方面的商機。我們欣然公佈已跟一個著名的美國遊戲生產商簽訂合作協議。根據協議，我們已向該美國公司租賃個人電腦遊戲自選平台。我們預期該平台可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在香港推出。另外，我們預計在二零零二年第三季取得熱門遊戲Ihorse2的獨家供應權後，開始推出多人在線遊戲。

在地域拓展方面，集團的目標是將遊戲平台移植至中國其他主要城市。為此，我們與深圳、廣州和上海的互聯網服務和內容供應商分別簽訂了三份合作協議。現時，本集團已經與上海東方網股份有限公司達成協議。根據協議，我們將會為超過一百家位處上海的網吧提供自選遊戲網上平台服務。是項服務將在二零零二年第四季在上海正式推出，董事期望於正式投入服務後為集團帶來收益。

在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之回顧期內，在扣除相關費用後，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三萬五千五百六十九港元（二零零一年：零，唯因本集團的服務在二零零一年九月推出）。營運成果落後於招股書記載的預期，因此我們對營運和技術支援作出檢討。樽頸是由於我們的平台嵌入其他平台時欠缺兼容性和穩定性。在我們的技術支援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我們已經在二零零二年第二季克服和解決以上問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此外，梁詠倫先生在二零零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梁氏是資訊科技、會計和財務方面的專家。在加入本集團前，梁先生曾在數家大型顧問公司任職，從事有關電子商貿、技術整合和客戶關係管理顧問工作。梁氏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並榮獲計算機科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其後，梁氏於英國City University of London完成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董事局藉此機會至誠歡迎梁氏，我們深信他將可領導本集團邁向新里程。

展望

GOD在大中華區是一個新穎的概念，本公司將充分利用其先行者優勢。根據最新統計數字，中國每四個互聯網使用者即有一個遊戲愛好者。我們將利用中國互聯網使用者急劇上升的速度和網上遊戲於中國互聯網使用者中的受歡迎程度在中國發掘更多的業務機會。我們業務發展的最新詳情如下：

個人電腦GOD平台和遊戲採購

本集團向一間美國公司租賃個人電腦GOD平台發展個人電腦GOD服務和應用流式技術。該平台已通過試用期並開始測試期。與此同時，本集團向該美國公司租賃超過三十款個人電腦遊戲。本地遊戲公司火狗工房向本集團提供三款適用於個人電腦GOD平台的簡體中文遊戲。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內推出個人電腦GOD服務。

街機自選遊戲採購

為了進一步增加化本集團的遊戲種類和令採購渠道更多元化，本集團於期內與一家日本電子遊戲分銷商簽定數項特許權協議，成功將本集團提供的遊戲數目由六十二增加至超過一百。

業務回顧及展望

多人在線遊戲

多人在線遊戲是大中華最受歡迎的遊戲類型，增長潛力不容忽視。由於我們的目標市場為中國和大中華，本公司將繼續探討此類別的業務機會，增加遊戲種類以滿足互聯網使用者的喜好。故此，我們在二零零二年上半年開展了多人在線遊戲的可行性研究。與此同時，本集團已簽訂合作協議，聯同業務伙伴共同發展多人在線遊戲平台。這可以減低我們的起動投資金額及加快多人在線遊戲的營運。本集團亦取得一個新的大型多人在線遊戲「Ihorse2」的專利權。「Ihorse2」是較「Ihorse1」更先進、更複雜和更有趣的版本。「Ihorse1」現已擁有超過一千名會員，遊戲內容供應商承諾會將「Ihorse1」轉移至「Ihorse2」。本集團亦計劃將此遊戲發展成不同語言版本，例如英文、日文和韓文，令我們的平台可服務更多的互聯網瀏覽者。多人在線遊戲平台現處於測試期，預計在二零零二年第三季可以推出市場。我們預計多人在線遊戲會成為本公司另一顆明星。

地域拓展

於分銷方面，除了與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電訊盈科互動多媒體有限公司合作外，本集團已制定實質計劃發展香港以外市場，拓展更多收入渠道。中國市場方面，我們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與超過二千個住宅單位之星晨花園簽訂協議，提供街機自選遊戲及平台服務。亦與多個中國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及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簽訂合作書。另外，集團更與兩個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包括中國電信附屬公司深圳市深大長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及廣東盈信信息投資有限公司）簽訂協議，並同意於指定期內為中國兩個主要城市深圳及廣州提供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其他主要城市展開洽談，並將密切留意大中華區的業務發展機會，尤其是中國其他主要城市，如成都及北京。

與此同時，本集團已透過在日本分銷我們的街機自選遊戲平台特許權予我們其中一個業務夥伴，正式進軍日本市場。該日本電腦遊戲分銷商已與日本超過十家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簽署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能與其夥伴分帳，而遊戲的採購及日常運作則由該合作伙伴負責。

本集團相信憑藉摯誠與努力將可成為大中華區具領導地位的街機GOD服務供應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透過配售110,000,000股股份之方式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配售所得款項淨有關開支後為約16,300,000港元。本集團有意按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之招股書所披露之方式運用所得款項。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本身擁有之資金支持其營運，並無作出任何銀行貸款。考慮到本集團現有之財務資源，預期本集團應有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持續營運及發展所需。

僱員資料

現時本集團於香港擁有17名全職和2名合約僱員。於回顧六個月內，包括董事及公積金供款在內之僱員總酬金約達2,259,600港元。本集團按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行業趨勢以釐定顧員酬金。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四位執行董事授予涉及本公司普通股份之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0.24港元認購合共44,000,000股股份，共佔緊隨本公司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其已發行股本10%。所有該等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可於上市日期滿十二個月起計三年內行使。於股份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再行授出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並沒有招股權被行使。隨著董事李樹恩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離任，其所持有之10,560,000購股權被撤銷乃按照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內容。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33,440,000股購股權(招股前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現行公司資本結構，全面行使招購股權導致發行額外33,4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亦採納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全職顧員(包括董事)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份，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後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股本結構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三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自該日期起，本公司之股本結構並無改變。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除載列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之招股書所列明者外，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計劃。

分項資料

詳情已載列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一節下之附註 4 及本節內之「業務回顧」。

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已抵押定期存款為港幣5,170,034(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作為銀行向本集團提供透支借貸。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或於六個月期內本集團未曾使用透支。

除上文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內有現金等值項目約9,028,226港元，而流動負債約為1,119,197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出並無任何長期債項，而其股東資金約達15,840,423港元。在此方面，本集團出現淨現金之情況，而其負債比率（淨其負相對股東資金）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應為零。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以港元結算及以美元繳付遊戲內容之特許權。本集團並無為此等貨幣進行對沖或作出其他安排。

**實施計劃與實質進展比較：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提高產品開發及服務質素水平

招股書所定下的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1. 向非www.now.com.hk用戶提供街機自選遊戲平台	由於香港經濟放緩，本集團未能向非www.now.com.hk用戶提供街機自選遊戲平台
2. 在香港超過七間街機電子遊戲機中心經營街機遊戲服務	在香港兩間電子遊戲機中心提供街機自選遊戲服務。此進展是由於市場反應顯示，街機自選遊戲平台有需要作出改良，因此，為迎合市場需要，本集團已就街機自選遊戲平台的兼容性及穩定性作出改善，而上述問題已於二零零二年第二季克服及解決
3. 在自選遊戲平台上推行其他付款網關	基於街機自選遊戲平台的技術問題，其他透過街機自選遊戲平台進行的付款網關已延遲及於二零零二年下半年再度推出
4. 繼續為自選個人電腦遊戲平台編寫程式、進行開發、數據壓縮及系統測試	由於應用於個人電腦的街機自選遊戲平台已被本集團租賃，有關編寫程式、進行開發、數據壓縮及系統測試已經完成
5. 繼續就內容合作與中國主要遊戲入門網站進行磋商	與中國超過十個城市的其他主要遊戲入門網站進行磋商，以加強合作
6. 為自選個人電腦遊戲平台添置額外電腦及服務器	已為自選個人電腦遊戲平台添置兩台電腦及一台服務器
7. 在香港建立信用咭及流動電話付款網關	正與電訊盈科互動多媒體有限公司磋商在香港推出有關信用咭及流動電話付款網關 正與香港的網上付款公司磋商
8. 維持最多達一百個平台庫存之街機電子遊戲	擁有超過一百個平台庫存之街機電子遊戲 繼續向著名街機遊戲開發商獲取新穎的街機遊戲
9. 向遊戲供應商採購多達三十個遊戲	擁有超過三十個個人電腦遊戲以備加入其平台之用



研究及開發

招股書所定下的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1. 繼續進行街機及個人電腦遊戲平台上之研究及開發	基於一個更有效及快捷的方法，本集團已向一家美國公司租賃一個個人電腦自選遊戲平台，從而代替自行發展一個完整的平台。由於應用於個人電腦的街機自選遊戲平台已被本集團租賃，有關編寫程式、進行開發、數據壓縮及系統測試已經完成 一項有關街機自選遊戲平台的兼容性及穩定性的改良工作已經完成
2. 繼續為自選遊戲平台進行應用流式技術之研究及開發工作	該美國公司為個人電腦自選遊戲平台提供應用流式技術

建立品牌及市場推廣

招股書所定下的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1. 繼續在香港進行街機自選遊戲服務之市場推廣活動(派發海報, 廣告傳單, 獎券, 小冊子及指南)	繼續聯合市場推廣包括在遊戲雜誌刊登廣告以推廣共同品牌「billybala.now.com.hk」 將宣傳單張及小冊子直接郵遞予NOW之登記用戶 於各大遊戲網站、互聯網內容供應商、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及報章的網站刊登網上廣告及推廣 在合作伙伴的網站的首頁推出宣傳, 如NOW 在二零零二年六月舉行幸運抽獎, 從而推廣街機自選遊戲服務 贊助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在香港舉行的「二零零二遊戲技術會議」
2. 在香港進行街機自選服務之巡迴展覽	於香港銅鑼灣購物中心進行路演及聯合市場推廣
3. 在香港之遊戲雜誌上刊登廣告	在一間本地流動電話營運商共80多間零售店擺放宣傳單張及小冊子, 共同推廣街機網上自選遊戲服務 與本地業務合作伙伴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在本地一份遊戲雜誌刊出鱈稿
4. 在香港之遊戲雜誌上刊登廣告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繼續在香港視媒體上播放廣告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之使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發行新股所得實際淨額為16,300,000港元。有關發行新股所得實際淨額之運用與招股書所作的展望比較詳見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建議 所得淨額 的整體 資金運用總額 港元	實際 於期間 的資金 運用情況 港元
提高產品開發水平及服務質素	4,500,000	741,000
建立品牌及市場推廣	1,500,000	177,000
研究及開發	4,100,000	156,000
添置電腦設備及服務器	3,800,000	36,000
營運資金	2,400,000	2,400,000
合計	16,300,000	3,510,000

實質用於產品開發及服務之提高的資金下調，是由於本集團向遊戲內容供應商繳付的牌照費下降，從而利用與遊戲內容供應商分賬的方法取得更多的遊戲。

實質用於建立品牌及市場推廣的資金下調，是由於香港的經濟並未復甦，本集團考慮將投入建立品牌及市場推廣的資源保留，以備日後有更佳的用途。

實質用於研究及開發的資金下調，是由於本集團認為與自行發展平台比較，向對外的伙伴租賃的個人電腦自選遊戲平台及聯合發展的多人在线遊戲會是一個更有效利用成本及方便的方法。

實質用於添置電腦設備及服務器的資金下調，是由於本集團認為現有的電腦設備及服務器已足夠應付現時的使用量。

董事股份權益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之股本中須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置存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關於董事買賣證券最低標準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持有股份之數目 公司權益	個人權益
鄭家成先生	(a)	281,268,118	-
梁衛強先生	(b)	14,658,362	-
馮浩榮先生	(c)	17,670,550	-
董惠華先生		-	4,909,290
李家駒先生		-	2,944,954

附註：

- (a) 由於鄭家成先生於一間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Potassium Corp.中擁有實益權益，故鄭家成先生被視為於Potassium Corp.所持有之39,368,118股股份及於Romson Limited(保羅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之24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Potassium Corp.擁有保羅有限公司的46.24%股權。
- (b) 這些股票是由柏盛發展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梁衛強先生實益擁有)持有的。
- (c) 這些股票是由啓能國際有限公司(由馮浩榮先生實益擁有其全部資本的33%)持有的。

除以上所列外，某些董事擁有某些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所持有的非實個人權益以便符合公司最少股東的要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披露權益條例所界定之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於本公司存置之股份權益登記冊中記錄佔本公司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股東姓名	附註	持有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Potassium Corp.	(a)	281,268,118	63.9%
鄭家成先生	(b)	281,268,118	63.9%
保羅有限公司	(c)	242,000,000	55.0%
Romson Limited	(d)	242,000,000	55.0%

附註：

- (a) Potassium Corp.是一家屬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由鄭家成先生全資擁有。Potassium Corp.將於緊隨配售完成後直接持有39,268,118股股份之權益。鑑於其持有保羅有限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Romson Limited所持有之242,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b) 鑑於鄭家成先生擁有Potassium Corp.之權益，故彼被視作擁有Potassium Corp.所持有之39,268,118股股份之權益及Romson Limited所持有之242,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c) 鑑於保羅有限公司擁有Romson Limited之權益，故其被視作擁有242,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d) Romson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份由保羅有限公司所持有。保羅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同於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權益重複。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除其權益已於上文載列之本公司董事外)需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記錄在本公司之股本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權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所採納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就本公司之普通股向下列執行董事授予招股前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獲授購股權股份數目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鄭家成先生	1,76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1,76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梁衛強先生	7,92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7,92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李家駒先生	1,76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1,76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吳智堅先生	1,76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1,76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馮浩榮先生	1,76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1,76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董惠華先生	1,760,000	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1,760,000	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24

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確認董事對本集團所作之發展/或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所作之貢獻。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僅授予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公司股票只是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市，所以董事認無需要披露當時購股權証的假設價值，原因是當時並沒有充份的歷史價值數據支持任何合理評估。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並沒有招股權被行使。隨著董事李樹恩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離任，其所持有之10,560,000購股權被撤銷乃按照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內容。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33,440,000股購股權(招股前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現行公司資本結構，全面行使招購股權導致發行額外33,4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

除上述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採納當日，本公司亦已採納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根據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及任何董事(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在行使全部未行使之購股權及根據招股後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根據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及除與為籌備本公司股份配售之集團重組有關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其自註冊成立後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其配偶或其18歲以下之子女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各自聯繫人士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性競爭或與本集團有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及5.24條之書面職責範圍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傑先生及馬清楠先生兩名委員組成。該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要求編製，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保薦人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大福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披之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見創業板上市條例第6.35條附註3)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之股本中佔有任何權益，亦無權認購或提供其他人士認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之股本。

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訂立之協議，保薦人將出任本公司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續保薦人，並就此收取及將收取費用。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創業板上市。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自該日起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創業板上市條例第5.28至5.39條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創業板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條例第5.28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實務及程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鄭家成

香港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